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 174 文 收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  
聯絡人：林寶琴  
聯絡電話：02-23431700-159  
電子郵件：poki.lin@bsmi.gov.tw  
傳 真：02-33435162

10491

台北市松江路一三一號十三樓

受文者：台灣區製鞋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經標一字第111100129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網址<https://docdl.bsmi.gov.tw/DL>) 識別碼：OQJTJ2ZX

主旨：檢送經濟部111年7月15日經授標字第11120050800號公告及國家標準制定及修訂重點(如附件)，請惠予轉知所轄相關機關、團體或廠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次公告制定CNS 5610-12「紡織品—不織布試驗法—第12部：受壓吸收性測定法」國家標準等10種、修訂CNS 5617「紡織品不織布裡襯布」國家標準等8種及廢止CNS 2353「燃煤蒸汽鍋爐用耐火磚」國家標準等58種，共76種。
- 二、有關上述國家標準內容，可逕至本局國家標準(CNS)網路服務系統網站(網址<https://www.cnsonline.com.tw>)線上查詢及付費下載。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財政部、財政部關務署、教育部、法務部、交通部、交通部公路總局材料試驗所、外交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經濟部、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能源局、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經濟部水利署、



長  
會  
員  
並  
公  
知  
8/4



訂

線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國家圖書館、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製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塑膠原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鑄造品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關稅協會、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中華民國自來水協會、中華民國電視學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財團法人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與化工研究所、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與化工研究所纖維暨紡織化學品技術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台灣製鞋品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下水道協會、台灣鑄造學會、臺灣美國商會、歐洲在台商務協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二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三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四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五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七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資料中心、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CNS櫃台

副本：

局長連錦漳